

证券代码：874580

证券简称：锐翔智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珠海锐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珠海锐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黄宝山、齐娥、易在成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 独立董事简历

黄宝山先生，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教授职称。2006 年 9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工业自动化学院院长助理；200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工业自动化学院副院长；2018 年 6 月至 2025 年 8 月，任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工业自动化学院院长；2025 年 9 月至今，任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教授；2019 年 12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珠海广浩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0 月至今，任锐翔智能独立董事；现兼任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齐娥女士，197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质。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北京曲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北京空港配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0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财务主持工作副处长；2012 年 4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北京理工大学珠海

学院审计室主任；2024年11月至今，任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行政副院长；2023年10月至今，任锐翔智能独立董事；现兼任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易在成先生，1971年8月出生，中国澳门籍，博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教授职称。1995年9月至1999年8月，任江苏大学人文学院讲师；1999年9月至2002年6月，于南京大学攻读硕士学位；2002年9月至2006年8月，任江苏大学法学院讲师；2006年9月至今，历任澳门科技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及教授；2023年10月至今，任锐翔智能独立董事；现兼任珠海市横琴易成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诸如雇佣关系、交易关系、亲属关系、《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大)会会议。独立董事黄宝山、齐娥、易在成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议次数
黄宝山	7	7	0	0	否	3
齐娥	7	7	0	0	否	3
易在成	7	7	0	0	否	3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13次会议，独立董事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审计委员会 (8次)		提名委员次 (1次)		薪酬委员会 (1次)		战略委员会 (3次)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黄宝山	-	-	1	1	1	1	3	3
齐娥	8	8	-	-	-	-	-	-
易在成	8	8	1	1	1	1	-	-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黄宝山、齐娥、易在成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公司独立董事依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对相关事项均进行了充分沟通，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通过现场和通讯等沟通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董事会决议执行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及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促进了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黄宝山、齐娥、易在成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7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3 月 2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

		<p>4、《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p> <p>5、《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7、《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2025 年 4 月 2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p>1、《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p> <p>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p>	同意

		<p>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未来三年规划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p> <p>8、《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9、《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p> <p>10、《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珠海锐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p> <p>12、《关于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p> <p>13、《关于制定公司股票在北京证</p>	
--	--	---	--

		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的议案》	
2025年5月29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3、《关于更正公开转让说明书的议案》 4、《关于更正2024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审核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5年6月9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5年8月26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年1-6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增加预计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同意

		5、《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选举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2025年10月13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年1-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审核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5年12月26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5年1-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了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独立董事都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查，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和合规运作建言献策。同时，我们作为独立董事，积极学习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切实加强对公司和中小股东的保护能力。

2026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

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黄宝山 齐娥 易在成

2026年3月16日